

关于组织开展 2020 级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通知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是整个学位论文顺利进行的必要基础，是研究生开展学位论文工作的必须环节，是培养研究生独立科研能力的主要措施，是保证学位论文质量的重要环节。现将 2020 级硕士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开题做如下安排，研究生的开题报告必须以学术报告会形式进行。

一、学位论文开题时间

2020 级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即日启动，原则上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具体时间各学科点根据学生科研情况自行安排。

二、学位论文开题流程

1、研究生登录教育教学管理系统，在“培养管理-论文开题申请”模块中填写开题报告。同时填报开题答辩小组专家成员，并指定答辩小组秘书。

2、经导师审核通过后，学院应及时审核研究生的答辩申请，一方面审核学生开题报告的内容和形式是否合格，另一方面审核开题专家组成员是否符合要求。不合要求者，一律驳回重新填写。审核通过的答辩申请，该答辩小组指定的答辩秘书即刻被匹配秘书权限。

3、开题报告如期召开，报告会应公开举行。开题报告会召开之前，至少提前一个星期在系统上填写生成打印《上海电力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提交给报告会评审专家评阅。

4、在报告会现场，答辩秘书及时将答辩考核小组给出的评语及意见录入管理系统中每位同学的开题报告，并现场打印开题报告，请答辩考核小组的专家签字。

5、学院在系统上完成“学院最终审核”。学生提交纸质版开题报告由学院盖章后保存，以备作为学位申请材料归档。

注:有关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的具体办法详见《上海电力大学关于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规定》。

上海电力大学研究生院

2021 年 9 月 26 日